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艺术与amp;设计学院

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选细则

为进一步加强我院评选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的规范化、制度化和科学化，坚持科学评价、综合评审的评选体系和工作机制，根据《桂林电子科技大学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选办法（修订）》（桂电研〔2014〕32号），结合我院实际，制定本细则。

一、申请资格

1、在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取得正式学籍并按时注册、全脱产学习的全日制研究生。

2、热爱社会主义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持党的基本路线、方针、政策。

3、遵守宪法和法律，严格遵守校纪校规，自觉维护学校的正常秩序。

4、诚实守信，道德品质优良，关心集体，团结同学。

5、积极参与社会实践、科技创新、学术文化、志愿服务等活动。

6、学习成绩优异，科研能力显著，发展潜力突出。

7、在学制期限基本修业年限内，因国家和单位公派出国留学或校际交流在境外学习的研究生，仍具备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参评资格；由于因私出国留学、疾病、创业等原因未在校学习的研究生，期间内原则上不具备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参评资格。

8、研究生出现以下情况之一，取消当年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参评资格：

（1）参评学年违反国家法律、校纪校规受到纪律处分者；

（2）参评学年有抄袭剽窃、弄虚作假等学术不端行为经查证属实的；

（3）参评学年学籍状态处于休学、保留学籍者；

（4）有课程考试不合格者；

（5）凡申报国家奖学金的研究生，如发现有弄虚作假和欺骗组织等行为，将取消其本次及今后所有评优评奖资格，并给予相应的纪律处分。

二、评审机构设置与要求

学院建立研究生奖助工作管理委员会，以研究生的道德品质和学习成绩为基本条件，科学合理地制定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审细则。学院对专业学位研究生，偏重考察其专业实践能力和适应专业岗位的综合素质。

三、申请程序

1、研究生个人提出申请，填写《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申请审批表》经导师签名确认后，向学院研究生奖助工作管理委员会提出申请，并提供成果原件备查。

2、学院研究生奖助工作管理委员会对申请国家奖学金的研究生进行初步评审，综合排序，根据分配的名额确定学院本年度拟获得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的名单，公示5个工作日无异议后上报学校研究生奖助金工作领导小组。

3、对公示有异议的，必须在公示期限内向学院书面提出异议，由学院研究生奖助工作管理委员会处理。

4、公示结束后，学院将公示结果按学校相关规定报学校研究生学院，由学校研究生学院组织相关评审，并公布最终名单。

5、学校公布最终名单后，学校将评审结果报送上级主管部门，将奖金一次性发放给获奖学生，并颁发国家统一印制的荣誉证书。

四、排名成绩构成

1、排名成绩构成（学位课加权平均分*70%+综合测评分*30%）。

2、学业成绩是指所修专业教育计划的累计学分绩,研究生院盖章有效。

3、综合测评分主要考察学生在科研、学科竞赛等其他方面突出表现，由学院研究生奖助工作管理委员会按照本细则第五条之规定给出。

4、若遇多名学生排名成绩完全相同，由学院研究生奖助工作管理委员会根据证明材料综合评判，投票决出先后顺序。

五 综合测评评分细则

综合测评满分 100 分，由科研能力分、学科竞赛分和综合表现分三部分构成。各部分比例和计分规则如下表：

综合测评评分细则

构成		计分项及分数	最高得分	自评分	核查分
科研能力	论文	<p>(1) CSCI 收录的核心论文每篇 20 分；</p> <p>(2) 核心论文每篇计 15 分。</p> <p>(3) 普通论文、其他公开刊物每篇计 5 分，最多计 1 篇。</p> <p>注：与我院老师合发论文，我院老师排名第一的，则排第二的学生记为第一作者。论文作者（不含导师）为一人以上的，作者加权系数如下：一作系数为 1、二作系数为 0.3、三作以后不计分。</p>	30		
	科研项目	<p>(1) 国家级项目计 15 分，</p> <p>(2) 省部级项目计 10 分，</p> <p>注：获得国家级课题：15分、7分、4分、3分、2分、1分。（研究生排名前六）、省级课题：10分、5分、3分、2分。（研究生排名前四），已立项的课题，取最高得分，不重复计分。</p>	15		
	授权专利	<p>(1) 获得实用新型专利（有证书）每项计 4 分。</p> <p>(2) 国家软件著作权、外观设计专利每项计 1 分，最多 3 项。</p> <p>注：专利第一作者为我院老师，则从第二作者开始排序。最多除导师外，前三名作者。2 人按 6:4 分配；3 人按 5: 3:2 分配。</p>	10		
	科教协同	<p>参与科教协同每项 3 分。（参与导师科研项目认定为科教协同，其他项目不做认定）需提供申报书或合同登记表。</p> <p>注：最多除我院老师外，前三名作者。2 人按 6:4 分配；3 人按 5:3:2 分配。</p>	5		
专业学科竞赛	<p>(1) 国家级一等奖计 10 分，国家级二等奖计 5 分，国家级三等奖计 3 分；</p> <p>(2) 省部级一等奖计 4 分，省部级二等奖计 2 分，省部级三等奖计 1 分；</p> <p>注：同一学科竞赛只取最高获奖 5 项计分，上述计分为每个项目（作品）总分，团队获奖最多由前 3 名成员按比例分配；2 人组队按 6: 4 分配；3 人组队按 6: 3: 1 分配；</p> <p>(3) 专业学科竞赛对附件 1 表格中的本学科竞赛作认定及其他权威性学科竞赛。</p> <p>(4) 学科竞赛只认定省部级及以上等级奖励，其余不作认定。同时由本科生为第一作者的竞赛获奖，研究生作为参与者不作认定；</p> <p>(5) 学科竞赛级别有争议时由学院研究生奖助工作管理委员会最终认定。</p>	30			

综合表现	综合表现	<p>(1) 获省部级及以上优秀学生干部等荣誉称号计10分、市级计5分，校级计3分；</p> <p>(2) 被市级及以上等上级机关认定为学习楷模、标兵榜样的，计10分；</p> <p>(3) 在评年限内担任校级主要学生干部计5分（不满一年计2.5分），学院主要学生干部计3分（不满一年计1.5分），班级主要学生干部计2分（不满一年计1分）。分值根据所任职务的工作表现，如任职期间表现不合格的不计分，由学生工作办公室认定；</p> <p>(4) 为学院做出突出贡献计3分，由学生工作办公室认定，并提供支撑材料；</p> <p>(5) 本项各条取最高值，不累计分；荣誉称号同一年度只算一个；</p> <p>(6) 其他突出贡献由学院研究生奖助工作管理委员会最终认定。</p>	10		
总 计			100		

说明：

1、EI 检索会议论文有检索证明按照普刊计算。

2、具体事项

(1) 发表的论文应在我校图书馆各类电子资源库中检索到；录用的论文期刊应被检索到，并提交录用通知和版面费发票证明；

(2) 各类成果均应在我校就读期间完成，并以我校为第一署名单；

(3) 同一作品参加不同大赛获奖，取最高奖项计分，不可重复计分；

(4) 每一项得分必须提供证明材料；

(5) 学生自主申请，自主提供证明材料，如经核查发现材料有假，取消评选资格，并建议给予严重警告处分；

3、评分细则未尽事宜由学院研究生奖助工作管理委员会最终确定。

六、公示与申诉

1、排名成绩在全院公示 5 个工作日。

2、公示期间接受举报或申诉。

3、若有举报或申诉，学院在公示结束后的 1 个工作日内做出最终裁决，并通知到相关学生。

七、其他

1、学院在规定时间内上报排序结果到学校，最终名单由学校确定。
获得资格学生按要求完成后续工作。

2、本细则由艺术与设计学院负责解释。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艺术与设计学院

2022年9月7月

附件 1

竞赛名称	认定级别
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国家级（A类）竞赛
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 (含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嵌入式、信息安全专题竞赛)	国家级（A类）竞赛
全国（国际）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国家级（A类）竞赛
ACM 国际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亚洲区赛）	国家级（A类）竞赛
亚太（全国）大学生机器人大赛	国家级（A类）竞赛
全国大学生工程训练综合能力竞赛	国家级（A类）竞赛
全国大学生节能减排社会实践与科技竞赛	国家级（A类）竞赛
“创青春”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	国家级（A类）竞赛
“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	国家级（A类）竞赛
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	国家级（B类）竞赛
全国大学生机械创新设计大赛	国家级（B类）竞赛
全国大学生智能汽车竞赛	国家级（B类）竞赛
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	国家级（B类）竞赛
“外研社杯”全国英语辩论大赛	国家级（B类）竞赛
“外研社杯”全国英语演讲大赛	国家级（B类）竞赛
全国大学生英语演讲比赛	国家级（B类）竞赛
全国大学生英语辩论比赛	国家级（B类）竞赛
中国日报社“21世纪·可口可乐杯”全国英语演讲比赛	国家级（B类）竞赛
全国大学生 ERP 沙盘大赛	国家级（B类）竞赛
“中国软件杯”大学生软件设计大赛	国家级（B类）竞赛
全国大学生工业设计大赛	国家级（B类）竞赛

全国学生定向锦标赛	国家级（B类）竞赛
全国大学生田径锦标赛	国家级（B类）竞赛
全国定向锦标赛	国家级（B类）竞赛
中国大学生网球联赛	国家级（B类）竞赛
“外研社杯”全国英语阅读大赛	国家级（B类）竞赛
“外研社杯”全国英语写作大赛	国家级（B类）竞赛
全国大学生金相技能大赛	国家级（B类）竞赛
全国高校廉政文化作品大赛	国家级（B类）竞赛
全国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	国家级（B类）竞赛
大学生网络文化节	国家级（B类）竞赛
全国高校数字艺术设计大赛	国家级（B类）竞赛
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西赛区	省部级竞赛
广西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	省部级竞赛
全国大学生英语风采大赛	省部级竞赛
全国英语口语测评大赛	省部级竞赛
“蓝桥杯”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专业人才大赛	省部级竞赛
全国大学生计算机应用能力与信息素养大赛（MOS全国大赛）	省部级竞赛
全国三维数字化创新设计大赛	省部级竞赛
全国应用型人才综合技能大赛	省部级竞赛
中国教育机器人大赛	省部级竞赛
中国制冷空调行业大学生科技竞赛大赛	省部级竞赛
全国大学生物联网技术与应用“三创”大赛	省部级竞赛
全国高校互联网应用创新大赛	省部级竞赛
全国大学生物联网设计竞赛	省部级竞赛
全国大学生信息安全竞赛	省部级竞赛

全国大学生智能互联创新大赛	省部级竞赛
国际大学生 iCAN 创新创业大赛总决赛	省部级竞赛
全国应用型本科会计技能竞赛	省部级竞赛
全国高等院校斯维尔杯 BIM 软件建模大赛	省部级竞赛
“创新创业杯”全国管理决策模拟大赛全国总决赛	省部级竞赛
“大智慧杯”全国大学生金融精英挑战赛	省部级竞赛
中国民族区域法治论坛征文	省部级竞赛
全国应用型人才大赛	省部级竞赛
CCF 大学生计算机系统与程序设计竞赛	省部级竞赛
“学创杯”全国大学生创业综合模拟大赛	省部级竞赛
全国金融与证券投资实训大赛	省部级竞赛
全国大学生“新道杯”沙盘模拟经营大赛	省部级竞赛
中国大学生方程式汽车大赛	省部级竞赛
广西高校计算机应用大赛	省部级竞赛
广西本科高校大学生英语能力竞赛	省部级竞赛
广西大学生化学化工类论文及设计竞赛	省部级竞赛
广西大学生创新设计与制作大赛	省部级竞赛
广西大学生工业设计大赛	省部级竞赛
“贝腾杯”广西大学生创业实战大赛	省部级竞赛
“福思特杯”广西大学生会计手工技能竞赛	省部级竞赛
广西电子商务创业大赛	省部级竞赛
广西壮族自治区学生运动会	省部级竞赛
全国高校物联网应用创新大赛	省部级竞赛
中国法学会西部“法治论坛”大赛	省部级竞赛
新道杯会计信息化技能竞赛	省部级竞赛
能源杯大学生会计技能挑战赛	省部级竞赛

全国应用型本科会计技能竞赛	省部级竞赛
中国大学生材料热处理创新创业大赛	省部级竞赛
北斗杯全国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	省部级竞赛
广西高校大学生英语戏剧节微电影、舞台剧优秀剧目决赛	省部级竞赛
广西高校非通用语种技能竞赛之日语演讲比赛	省部级竞赛
“中学西渐杯”全国汉语国际教育教学技能大赛	省部级竞赛
广西高校“八桂法声”辩论大赛	省部级竞赛
“泰迪杯”全国数据挖掘挑战赛	省部级竞赛
中国高校 SAS 数据分析大赛	省部级竞赛
全国口译大赛（英语）全国赛	省部级竞赛